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王琮郁

電話：22289111#55145

電子信箱：Wang8426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新社區東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1117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防詐宣導短影片案，請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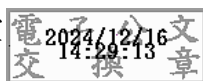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73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行政院為有效打擊詐欺，特要求相關機關組成打詐國家隊，並通過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.5 版」，數位發展部主責「防詐」工作，爰製作防詐宣導短影片（雲端連結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9XcwlfjJIB5s0hq4fe4cMtcnfa2m9PFX/view?usp=sharing>），請學校協助於所屬網站刊播宣導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學務處 收文:113/12/16



1130005726

無附件